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公告

四川省南充市嘉陵药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2025）渝0108民初7069号重庆市金药盟科技有限公司诉四川省南充市嘉陵药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5年7月10日上午09时30分在本院220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27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